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
號21樓

承辦人：梁雅群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2777

傳真：(02)29681971

電子信箱：AP3309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衛環字第1131135276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321392021_113D2279023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辦理「第七屆學校環境教育實作競賽」簡章1
份，請貴校踴躍報名參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6月11日臺教資(六)字第1132702313號函
辦理。

二、教育部為落實國家環境教育綱領及環境教育議題融入十二
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學習規劃，推展學校環境行動，
並實踐淨零綠生活目標，爰辦理旨揭競賽。

三、旨揭競賽內容重點說明如下：

(一)參加對象：國小組(國小四至六年級學生)、國中組(七至
九年級學生)。

(二)實作競賽型式：以環境教育項下「環境倫理、永續發
展、氣候變遷、災害防救、能源資源永續利用」五大學
習主題作為規劃競賽作品主軸方向，以實踐環境行動或
產出作品之型式，尋求環境問題解方並展現實務應用及
推廣力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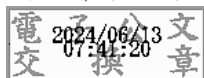
- (三)審查方式及獎項說明：由教育部籌組審查小組進行評選，分為初審及複審兩階段，國小組、國中組各篩選20隊進入複審為原則，各組取前3名(第一名1名、第二名2名、第三名3名)，以及優選、佳作、教師耕耘獎數名。
- (四)本屆另由環境部資源循環署以贊助方式增設「資源循環特別獎」獎項，國小組、國中組各取2名，以鼓勵實踐資源循環零廢棄理念。
- (五)辦理期程：初審報名收件自113年10月14日至11月14日止，以書面審查方式辦理；複審預計114年3月辦理，以現場展演方式進行。

四、報名資訊請參閱簡章說明，亦可至教育部「綠色學校夥伴網路平臺」(<https://www.greenschool.moe.edu.tw>)下載查詢。

五、如有相關疑問逕洽本案聯絡窗口：中華民國環境教育學會李易儒小姐，電話：(07)3504455，電子信箱：taiwangee@gmail.com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(除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外)

副本：電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